

股票简称：中色股份 股票代码：000758 公告编号：2009-027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—中国有色集团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本次交易内容：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：本公司）将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下称：中国有色集团）发行中期票据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5 亿元以借款形式借入本公司，此款项全部用于偿还公司的流动资金贷款，借款期限、利率及还款方式按该中期票据的期限、利率及还款方式执行。同时，本公司向中国有色集团支付发行该中期票据所发生费用的 50%。

●本次交易属关联交易，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 4 人（罗涛、张克利、武翔、王宏前）回避表决。

●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实质性影响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为了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，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，本公司向控股股东—中国有色集团借入其发行的中期票据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5 亿元，期限为 5 年，票面年利率为前三年 3.6%，若第三年底不提前赎回则自第四年起年利率水平增加 130 个基准点至 4.9%。该中期票据按年支付利息，付息日为有效期内每年的 4 月 29 日。

同时，本公司将每年支付 0.3% 的中期票据承销费，即 150 万元/年，并且一次性支付中期票据发行过程中应由公司承担的 50% 部分的评级费 12.5 万元和律师费 7.5 万元。

由于中国有色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其借款行为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董事会已于 2009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,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议。四位关联董事罗涛、张克利、武翔、王宏前进行了回避表决,经公司其他五位董事审议,通过了《公司向中国有色集团借入中期票据募集资金人民币 5 亿元的议案》。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,通过后方可生效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:

公司名称: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: 人民币649,970,000元

法定代表人: 罗涛

经营范围: 国内外金属矿山的投资及经营管理; 承担有色金属工业及其他各类型工业、能源、交通、公用、民用、市政及机电安装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等

2、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:

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。

二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本公司将中国有色集团发行的中期票据募集资金中的 5 亿元以借款形式借入本公司, 此款项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流动资金贷款, 借款期限、利率及还款方式按该中期票据的期限、利率及还款方式执行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目的是为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, 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, 解决公司可能发生的资金紧张局面, 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定。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,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。

五、独立董事的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王恭敏先生、冯根福先生、杨有红先生事前认可该关联交易议案,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审议, 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: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, 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,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, 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 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

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 22 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五月七日